

石灰窑回族乡人民政府文件

石政字（2023）129号



石灰窑乡下河滩试点村村集体庭院经济建设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区财政局：

石灰窑乡下河滩试点村村集体庭院经济建设项目已完工，现将该项目支出绩效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按照资金管理有关要求，石灰窑乡认真开展项目申报和审核工作。建设下河滩试点村村集体庭院经济建设项目的目的在于通过下河滩试点村村集体庭院经济建设项目的实施，取得较好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进一步推动乡村振兴工作的发展。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完工。

（二）预算资金执行情况。根据平政函（2023）86号、平财字（2023）263号文件，下达下河滩试点村村集体庭院经济建设项

目资金150万元，截至目前，已支出149.87万元，结余0.13万元。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数量指标。**基本建设类指标3项，完成3项，分别是室外配套管网40米、成品玻璃钢化粪池40立方、新建农家院1座。

2. **时效指标。**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按时向社会公告项目实施情况看，工作任务及时，截至目前，下河滩试点村村集体庭院经济建设项目完成率为100%。

3.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目前还未实现增加村集体经济7万元，是因为农家院内部还未进行精装。

（2）社会效益指标：改变了农民细碎化经营的传统生产方式。

（3）生态效益指标：实现了农村人居环境干净、整洁、便捷。

4. **满意度指标。**村民对下河滩试点村村集体庭院经济建设项目实施满意度达95%，满意度达到了预期效果。

二、存在的问题

（一）绩效目标执行出现的偏差。截至目前，项目执行结果与年度绩效目标不存在偏差。

（二）项目实施存在的问题。截至目前，制度建设、资金使用、项目组织实施和项目绩效管理不存在问题。

三、整改措施和建议

石灰窑乡将进一步完善财务工作，强化制度意识，严明纪律规矩，扎实工作作风，做制度执行的表率，认真做好各项工作，

执行国家相关财经制度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把好工程款管理与使用的“最后一公里”，规范工程预算编制、工程结算决算、工程款项拨付等行为，进一步健全财务管理制度、落实监管机制。在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尾款时，严格发挥好财务审核的作用，规范开支范围和标准，落实审批制度和审批流程，做好监管、预警；及时提醒风险、控制风险，在所需资料完整、齐全的情况下才进行支付，确保支出行为合规、票据真实有效、审批手续和附件齐备。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截至目前，巡视、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未发现相关问题。

海东市平安区石灰窑回族乡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7日

海东市平安区石灰窑回族乡人民政府

2023 年 12 月 7 日印发
